登封市妇幼保健院妇幼保健机构能力建设项目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 目 编 号：登医采 202511161

采 购 人：登封市妇幼保健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嵩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一、总　则 10

二、 招 标 文 件 11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与递交 14

五、开标 15

六、 资格性审查 15

七、评标 17

八、授予合同 18

九、质疑、投诉 19

十、验收 20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1

评标办法前附表 21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27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6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48

1.1　投标函 48

1.2　开标一览表.....49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50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51
四、投标分报价表.....52
五、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偏差表.....53
六、资格审查资料.....54
（一）基本情况表.....54
（二）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55
（三）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56
（四）财务审计报告.....57
（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58
（六）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基金的良好记录.....59
（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60
七、供货服务方案（格式自拟）.....61
八、售后服务计划及服务承诺（格式自拟）.....62
九、其他资料.....63

登封市妇幼保健院妇幼保健机构能力建设项目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采购项目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登封市妇幼保健院妇幼保健机构能力建设项目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登医采 202511161

2、项目名称：登封市妇幼保健院妇幼保健机构能力建设项目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49 万元

最高限价：49 万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登医采 202511161	登封市妇幼保健院妇幼保健机构能力建设项目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采购项目	490000.00	49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本项目为登封市妇幼保健院妇幼保健机构能力建设项目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采购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5.2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3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包

5.4 质量要求：合格

5.5 质保期限：三年

5.6 供货及安装、调试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投标产品若属于医疗器械，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产品备案凭证。

2.2、投标人为代理商的应具有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相适应的经营资格（投标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若投标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或投标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应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或情况说明。

2.3、投标人为境内生产商的应具有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相适应的生产及经营资格（投标产品属于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及经营许可证；投标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若投标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应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或情况说明。

2.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2.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三、获取招标文件

3.1 时间：2025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2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

3.3 方式：凡有意参加者，应首先完成交易主体身份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主体 CA 办理指南 》)，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办理诚信库入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交易主体诚信库入库指南》）。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网站提示下载招标文件，采购人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5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2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5 年 12 月 2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成功。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为：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应当在

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请查阅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指南》。

加密版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八、监督部门

本采购项目的监督部门：登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财务科

地址：登封市北庄街100号

电子邮箱：dfswjwbgs@126.com

联系方式：0371-62872271

九、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登封市妇幼保健院

地址：登封市少林大道 185 号

联系人：高女士

联系电话：1513626883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嵩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登封市中禾广场C座1229

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1551591012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1551591012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 标 人	采购人：登封市妇幼保健院 地　　址：登封市少林大道 185 号 联 系 人：高女士 电　　话：15136268833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嵩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登封市中禾广场 C 座 1229 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1551591012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15515910123
1.1.4	项目名称	登封市妇幼保健院妇幼保健机构能力建设项目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采购项目
1.1.5	交货地点	登封市妇幼保健院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2.4	标包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包
1.3.1	采购需求	本项目为妇幼保健机构能力建设项目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采购，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1.3.2	供货及安装、调试期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3.4	质保期限	三年
1.3.5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投标产品若属于医疗器械，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产品备案凭证。 2.2、投标人为代理商的应具有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相适应的经营资格（投标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若投标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或投标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应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或情况说明。 2.3、投标人为境内生产商的应具有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相适应的生产及经营资格（投标产品属于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及经营许可证；投标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若投标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应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或情况说明。

		2.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2.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举行
1.10.3	偏离	允许，具体详见第三章评审标准
1.10.4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15天前
1.10.5	采购人澄清时间	投标截止15天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修改、补充文件、答疑纪要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澄清文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各投标人应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1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本项目为妇幼保健机构能力建设项目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采购，采购预算（最高限价）为 49 万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则作无效标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本次项目不再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3	完成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详见评标办法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位置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若有修改，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开评标活动全部采用电子方式进行，不再要求投标人开标现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全部以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4.4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2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
4.5	投标文件上传方法为	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CA密钥完成解密)。** **开标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远程开标大厅** **注：“投标文件上传”，各投标人（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陆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

		人(投标人)在交易中心投标系统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与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根据《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在开标前1小时可以签到，等招标代理开启解密环节后，投标人可以开始解密、答疑澄清等。**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人，专家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参考河南省招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
投标人须知		1、根据《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登录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中应附清晰的复印件或扫描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请投标人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请投标人认真学习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指南》。

一、总　则

1.　项目概况

1.1 本项目已由有关部门批准，现已具备招标条件并进行公开招标。

1.2 招 标 人：登封市妇幼保健院

1.3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嵩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4 项目名称：登封市妇幼保健院妇幼保健机构能力建设项目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采购项目

1.5 预算金额：49 万元

1.6 采购需求：本项目为妇幼保健机构能力建设项目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采购，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1.7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包

1.8 质量要求：合格

1.9 质保期限：三年

1.10 供货及安装、调试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1.11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1.1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2.　招标范围

2.1 招标范围：本项目为登封市妇幼保健院妇幼保健机构能力建设项目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采购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单位在投标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不论中标与否，均由其自行承担。

4. 投标人资格条件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投标要求

5.1 本项目不允许同一投标单位对同一标包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不同实质内容的投标文件。

5.2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单位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不退还，且不对此作任何解释。

5.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定义及解释

7.1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而提供的设备、工具、备品备件、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7.2 服务：系指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安装、调试、质保期服务、售后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

7.3 采购人（业主）：登封市妇幼保健院

7.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它组织。

7.5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嵩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6 评标委员会：系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七部委《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7.7 日期：系指公历日。

7.8 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通讯，包括电报和传真发送。

7.9 合格的投标人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投标人。

8. 保证

投标人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并能在承诺的时间内及时的完成投标文件承诺的所有内容及服务。

二、 招 标 文 件

9. 招标文件的组成

9.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及按投标须知第 9.5、9.6 条款内容发出的补充文件。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9.2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和资料的，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将导致投标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9.3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提出，以便补齐。招采购人将在投标截止期十五天以前对要求澄清的问题予以答复，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澄清区域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4 招标文件的修正

9.5 在投标截止日十五天前的任何时间，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以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招标文件。该补充文件将成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9.6 补充文件将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文件

10.1 投标文件的组成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分报价表

五、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偏差表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七、供货服务方案

八、售后服务计划及服务承诺

九、其他资料

10.2.投标单位下载招标文件后，请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或导出网招文件内容，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10.3.投标单位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格式和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文字要清晰，语意要明确，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盖投标单位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10.4 投标文件的份数

开评标活动全部采用电子方式进行，以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0.5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如投标人需要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必须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送达招标单位。上述书面通知应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和标记，并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同时应修改并重新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修改和撤回投标文件。

10.6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自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起生效，其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0.7 勘察及澄清

投标人可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自行现场勘察，以便编制投标文件。勘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在进行勘察时应自行搞好安全问题。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网上提问。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澄清区域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0.8 特别说明

10.8.1 投标语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件可以用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0.8.2 计量：在投标文件中以及所有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必须用公制标准表示。

10.9 投标货物和服务的报价

10.9.1 投标人对所投货物和服务须按要求填报投标报价表，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报价为包含所有费用的总报价。

10.9.2 如投标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0.9.3 投标人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10.9.4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10.9.5 本项目不允许中标人转包或分包。

11.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本次项目不再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与递交

12. 投标文件的上传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将投标文件上传至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用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陆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站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因投标人上传文档不规范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3.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为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

14. 迟到的投标文件

加密版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指定地点的，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五、开标

16.开标

16.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根据《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在开标前 1 小时可以签到，等招标代理开启解密环节后，投标人可以开始解密、答疑澄清等。

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中应附清晰的复印件或扫描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请投标人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1》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加密版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及时登录交易大厅并解密，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6.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公布投标人；

（2） 检查投标文件递交情况，并对上传至交易平台的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3） 对解密后的投标文件进行电子唱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它内容，并记录在案；

（4） 代理机构用单位 CA 锁在开标记录上签章确认；

（5） 开标结束。

六、资格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代表依法对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投标人资格要求		审查标准
	资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应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

1	格性评审标准		合一的营业执照。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基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六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税务局开具的凭据； 提供近六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票据凭证，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社保局开具的凭据。
		企业资质及产品要求	1、投标产品若属于医疗器械，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产品备案凭证。 2、投标人为代理商应具有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相适应的经营资格（投标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若投标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或投标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应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或情况说明。 3、投标人为境内生产商的应具有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相适应的生产及经营资格（投标产品属于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

			产许可证及经营许可证；投标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若投标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应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或情况说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本项目准备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次采购。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注：资格审查时以系统上传的电子扫描件为准。

七、评标

7.1 评标委员会

7.1.1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法律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为 5 人(采购人代表 1 名，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7.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或正在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期内的。

7.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7.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4 中标候选投标人推荐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 3 名

八、授予合同

8.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投标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投标人为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2 定标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同时中标结果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上进行公示。

8.3 中标供应商变更

（1）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为确定排名其后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并按以上程序履行定标程序，以此类推，否则应重新招标。

（2）中标供应商无充分理由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和应将情况报相关部门，相关部门将根据 87 号令的规定对违规供应商进行处罚。

8.4. 中标通知

8.4.1 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

8.4.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5. 签订合同

8.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8.5.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8.5.3 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8.5.4 合同参考后附合同格式签订。

8.5.5 采购人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履约保证金的，但应当在招标文件中予以约定。中标供应商履约完毕后，采购人应五日内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8.5.6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采购活动。

九、质疑、投诉

9.1 供应商对本次招标活动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异议的，有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

9.3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通过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同时纸质版质疑函提交至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联系单位：河南嵩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文博

联系电话：15515910123

通讯地址：登封市中禾广场 C 座 1229

9.4 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9.5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十、验收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十一、其他

10.1 招标代理费的支付方式及标准：现金或转账，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费用。

10.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10.3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为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货及安装、调试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规定
		投标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项规定
		质保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4 项规定（可根据自身情况延长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规定

2.3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总分：100 分，其中： 1、投标报价：35 分 2、技术部分：40 分 3、商务部分：25 分
2.4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分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最终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35 分	报价得分35 分	本项目价格评议采取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5 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报价的 ，需提供报价合理性书面说明并由授权委托人签字确认，不提供或提供合理性说明得不到评委会一致认定，对其报价作 0 分处理。
技术部分40 分	40分	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0 分。 投标货物全部满足技术参数得 40 分。带★号的技术参数为关键性技术参数，一项负偏离即在基本分 40 分的基础上扣 5 分，依此累计，扣完为止。 其他不带★号的技术参数为一般性技术参数，一项负偏离即在基本分 40 分的基础上扣 2 分，扣完为止。 （技术参数以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产品说明书或产品检验报告或技术白皮书的复印件为准，另须在“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偏差表”备注栏中注明与招标对应的投标技术指

		标“详见第××页”，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查验）
商务部分 25 分	综合评价（25分）	业绩（2 分） 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所投同类产品的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注：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1）安装调试：货物交付、安装调试、检测的方案和措施（0-8 分）。 （2）人员培训：根据投标人提出的人员培训方案评分（0-5 分） （3）售后服务：能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维修单位名称、地点、维修、培训等技术人员情况（0-8 分）。 （4）质保期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得 1 分，此项最高得 2 分（0-2 分） 注：以上内容缺项或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一、评标原则

1.1．公平、公正、科学合理评标；

1.2．评标委员会组成：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人员为 5 人，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相关方面的专家 4 人组成。

1.3．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1.4．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1.5.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被视为无效投标；

1.6．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1.7.评委在开始评标前，应首先检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于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对于报价特别异常的，由评委依法认定。

1.8．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1.9．投标人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二、评标方法

2.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通过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资格审查且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评标办法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底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2. 本项目评分办法为综合评分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要求。如果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两家及以上投标人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则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得分相同，则报价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报价也相同，则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三、评审标准

3.1 初步评审标准

3.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1.2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3.2.1 分值构成

（1）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2.3 评分标准

（1）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四、评标程序

4.1.1 开标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组成的资格审查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由采购人代表及相关评审专家组成的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依据本章第 2.1 及 2.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4.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4.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4.2 详细评审

4.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分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C；

4.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4.2.3 投标人得分=A+B+C。

4.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五、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5.1.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5.1.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1.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六、评标结果

6.1.1 评标委员会依据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有效投标文件，根据其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

6.1.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名称: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CBCT）

数量：1 套

一、整体要求

1. 所投设备需提供合法有效的医疗器械国内注册证明，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和国家（行业）现行的相关质量标准。

2. 所投设备（包括设备主机及所属附件）为原厂全新机型，生产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以后生产的设备。

3. 设备有限使用期限：≥15 年。

4. 质保期：提供不少于 3 年的整机原厂质保。

二、功能及技术参数要求

（一）功能要求

能够完全满足口腔系统的多功能大视野 X 线临床诊断分析，具备 CBCT、2D 全景、2D 头颅正侧位成像功能。2D 全景、2D 头颅正侧位图像可独立拍摄，非 CBCT 生成。提供原厂与设备配套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口腔数字化影像软件和正畸处理软件且负责后期免费升级至最新版本。

（二）技术参数及相关性能指标

1. X 射线发生器参数要求

1.1 X 射线曝光模式：连续或脉冲式锥形束曝光；

1.2 最小焦点：≤0.5 mm ；

1.3 最低管电压：≥60 kV；最高管电压：≤100 kV，电压值可调；

★1.4 最小管电流：≤2mA；最高管电流：≥10mA，电流值可调；

1.5 CBCT 成像曝光时间：≤9.5 秒，CBCT 具备快速/标准/高清拍摄模式可选，最小加载时间：≤9.5 秒；

1.6 全景成像曝光时间：≤8.5 秒；

1.7 头颅正侧位成像曝光时间：≤7.5 秒；

1.8 球管热容量：≥350KJ ；

1.9 总滤过： ≥5.7mm 铝。

2. 探测器及相关成像性能

2.1 探测器数量：≥2（全景/CT 拍摄探测器共用；头侧拍摄独立探测器）；

2.2 CBCT 拍摄探测器：CSI+非晶硅材质探测器，CT 探测器位数（灰阶）：≥16bit；

★2.3 CBCT 影像拍摄探测器有效面积（尺寸）：≥16cm×16cm；

★2.4 CBCT 单球管单圈扫描非拼接最大视野（FOV）：≥16cm（宽）×15cm（高），最小扫描视野≤5

×8cm；

★2.5 CBCT 影像探测器像素尺寸：≤100μm；

★2.6 CBCT 图像最小体素尺寸：≤48μm；

2.7 三维 CBCT 扫描成像空间分辨率：≥2.8 Lp/mm；

2.8 2D 全景扫描成像空间分辨率：≥3.1 Lp/mm；

2.9 2D 侧位扫描成像空间分辨率：≥3.1Lp/mm；

2.10 2D 全景 PA 扫描获得图像高度：≥13cm；

2.11 三维 CBCT 图像拍摄最小辐射剂量（E）≤7μSv；

2.12 最大重建图像层：≥850 层。

3. 机械装置性能及其他要求

3.1 设备整机(含外壳)重量：≤270kg ；

3.2 立柱升降行程：摆位时立柱升降高度范围≥70cm，头颅侧位臂具备独立的上升下降控制按键，便捷侧位拍摄。

3.3 投照定位方式：站式或坐式定位；

3.4 激光线定位线数量：≥3 条；

3.5 控制面板：设备机架颌托臂集成触控式液晶控制面板，尺寸≥10 英寸；

4. 软件功能要求

4.1 基本功能需求：具备 CBCT、2D 全景、2D 头颅扫描等独立拍摄功能；具备放大镜功能：对整个显示界面提供区域放大显示功能，放大倍数可随鼠标滚动调整，随光标移动区域实时放大查看细节。

4.2 3D 重建视图：三维重建视图颜色可自定义调节，至少具备 5 种以上预设颜色效果渲染视图，具备透视投影和正交投影两种模式可选。

4.3 CBCT 影像局部重建：在 MPR 界面的原始 CBCT 图像上选择感兴趣区域，生成局部 DICOM 格式新 CBCT 影像（非图像格式 2D 截图），局部 DICOM 影像可以更聚焦于病灶区域，且占用存储空间更小，便于保存与传输。

4.4 灯箱显示：种植多切片灯箱显示支持 8x8 以上矩阵层面显示，MPR 界面横断面、冠状面、矢状面三个界面灯箱显示可同时打开和独立滚动查看。

4.5 三维图像配准叠加：通过配准叠加选项，一键对两幅 CBCT 三维影像进行配准叠加对比显示，实现正畸前后图像融合对比，或观察种植前后牙槽骨量吸收变化。

4.6 智能模拟拔牙：一键完成全口牙齿的识别，自动分割并伪彩显示（40 种以上颜色调整），在拔牙前控制原位单颗或多颗牙齿影像的显隐，实现模拟拔牙功能，辅助模拟种植。

4.7 模拟种植：可在种植体库中选择合适的种植体长度、直径；设计种植体植入位置及植入方向，在模拟拔牙后可实现单颗或多颗种植体一键自动插入对应模拟拔牙牙位。种植体间或种植体与神经管间的距离低于安全范围可自动预警，安全范围可调节。

4.8 智能牙齿根管分割: 根据 CBCT 影像快速、准确地识别单颗、多颗或全口牙根管的位置、形态和结构，一键完成单颗、多颗或全口牙根管的自动分割并伪彩显示，可控制单颗牙根管的显隐以及一键定位。

4.9 智能骨粉量预估：通过骨粉量预估功能选项，一键标定并计算，排除真实骨质骨量的干扰完成目标区域所需骨粉填充体积的预估。目标区域范围通过 3D 球体立体选取，支持球体颜色、大小、位置、透明度的修改，支持多目标区域多次预估，预估结果事实可呈现在控制面板上，可控制单个或多个目标区域的显隐。

4.10 自动神经管和舌侧管：具备自动检测并标注神经管功能；具备自动检测并标注舌侧管功能：通过自动舌侧管功能选项，一键识别并伪彩显示正中、侧方舌侧管，目标区域通过 3D 球体立体显示，可辅助种植手术安全开展。

4.11 上颌窦分析：一键自动识别双侧上颌窦、自动分割并伪彩显示，同步显示双侧上颌窦体积计算和结果显示。

4.12 气道分析：一键自动识别气道、分割并伪彩显示，同步显示气道狭部最小截面积计算和结果显示。

4.13 颌骨分析：一键自动识别上、下颌骨、分割并伪彩显示，并可导出 STL 数据。

4.14 头影测量正畸处理软件具备独立 NMPA 注册。功能具备：内置≥17 种头影测量方法，≥130 个测量项目，涵盖≥70 个测量点，医生可以根据诊断诉求选择对应的测量方法，一键自动标记，提供专业的头影测量参考（提供彩页证明）。

4.15 智能颈椎骨龄预测：具备定量分析导航图，一键完成颈椎≥19 个标志位点标记，≥5 个标准测量项目的勾画（CVMS、AH3、PH3 等），可控制测量点和项目显示信息的显隐，并一键生成骨龄分析报告，对骨龄发育情况（加速、高峰、减速、衰退）评估。

4.16 CT 生成头颅正侧位片：基于大视野 CBCT 影像生成正侧位影像过程，可自动进行头位矫正，并通过 ROI 区域选取半侧头颅生成侧位片，避免双侧头颅重叠伪影。

4.17 颞颌关节专用诊断切面，可以同时显示双侧关节，层厚可以任意调节。

4.18 金属伪影校正，具备去金属伪影矫正功能，降低口腔内金属物或其他高密度物质对 CT 成像效果的影响，显著提高图像质量。

4.19 牙体牙髓模式：具备牙齿全结构分割功能，可根据牙齿各结构密度不同，自动生成每颗牙齿的牙釉质、本质、髓腔、牙周膜模型，牙齿形态改变可视化。

4.20 全景病症分析：可自动识别全景片各牙齿轮廓并标注牙位信息，自动识别缺失牙及智齿，可选中牙位选择对应病症，输出健康报告。

5. 数据管理

5.1 诊断报告:提供报告编辑、打印功能:可自定义报告结构支持多种布局选择;患者数据 管理及导出:能够增加、编辑、删除患者个人信息；可将患者信息、图像和软件整体导出到光盘和 U 盘。

★5.2 PACS 接口：中标公司免费提供设备相关数据匹配接入医院现有 PACS 网络，具备存储、传输、远程打印、查询等功能: 图像格式:以标准 DICOM3.0 格式输出图像文件。上传 PACS 具备三轴数据传输功

能模块选择和实现：数据可沿原始重建方向重建上传，或沿冠矢轴方向分别重建上传至 PACS；没有 PACS 情况下，也能实现医院局域网自由传输。

6. 设备配置及其他要求

6.1 设备配置应以设备生产厂家出厂配置清单为准；

6.2 加配原厂影像后处理工作站 1 套，黑白激光打印机（市场主流品牌）1 台；电脑配置要求（须满足医院信息化系统配置要求）：（知名品牌，主机与显示器为同一品牌；操作系统：中文操作系统；处理器：inter 系列，不低于 i5 且 12 代以上处理器；运行内存≥16GB；专业级图形显卡≥4GB,双硬盘(包括固态硬盘≥512GB 和机械硬盘≥5T)；工作站主机不低于 6 个 USB 接口；显示器≥23 英寸；

6.3 加配显示器≥36 英寸 1 套；

6.4 对讲系统 1 套；

6.5 与设备相匹配的 UPS 稳压电源一台（市场主流品牌，要求能够提供停电状态下不低于 20 分钟的后备电源保障，不低于 3 年的设备原厂质保）；

6.6 铅帽、铅围脖、铅围裙，成人和儿童款各 1 套；

6.7 提供对投标设备出具检定或校准的合法有效的证书；

6.8 负责办理投标设备使用前的预评、控评等相关事务；

6.9 办公桌椅 2 套及设备安装现场必要的物料。

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的，投标货物必须为列入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属于优先采购的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该产品的报价给予 3%的报价扣除。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 1 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 /T 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 2 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 /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 2019 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3 服务器		HJ2507 网络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站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设备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3 热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499 其他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HJ2517 扫描仪
3	A020202 投影仪			HJ2516 投影仪
4	A020201 复印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5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6	A020210 文印设备	A02021001 速印机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
7	A020301 载货汽车（含自卸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8	A020305 乘用车（轿车）	A02030501 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A02030599 其他乘用车（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9	A020306 客车	A02030601 小型客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0	A020307 专用车辆	A02030799 其他专用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1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5 空调机组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12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A02061808 热水器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13	A020619 照明设备	A02061908 室内照明灯具		HJ2518 照明光源
14	A020810 传真及数据数字通信设备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备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15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A02091003 特殊功能应用电视设备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16	A0601 床类	A060101 钢木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04 木制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99 其他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7	A0602 台、桌类	A060201 钢木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05 木制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8	A0603 椅凳类	A060301 金属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02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99 其他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9	A0604 沙发类	A060499 其他沙发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0	A0605 柜类	A060501 木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03 金属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99 其他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1	A0606 架类	A060601 木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602 金属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2	A0607 屏风类	A060701 木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702 金属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3	A060804 水池			HJ/T296 卫生陶瓷
24	A060805 便器			HJ/T296 卫生陶瓷
25	A060806 水嘴			HJ/T411 水嘴
26	A0609 组合家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7	A0610 家用家具零配件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8	A0699 其他家具用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9	A070101 棉、化纤纺织及印染原料			HJ2546 纺织产品

30	A090101 复印纸（包括再生复印纸）			HJ410 文化用纸
31	A090201 鼓粉盒（包括再生鼓粉盒）			HJ/T413 再生鼓粉盒
32	A100203 人造板	A10020301 胶合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2 纤维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3 刨花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4 细木工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99 其他人造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33	A100204 二次加工材、相关板材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34	A100301 水泥熟料及水泥	A10030102 水泥		HJ2519 水泥
35	A100303 水泥混凝土制品	A10030301 商品混凝土		HJ/T412 预拌混凝土
36	A100304 纤维增强水泥制品	A10030402 纤维增强硅酸钙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403 无石棉纤维水泥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7	A100305 轻质建筑材料及制品	A10030501 石膏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503 轻质隔墙条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8	A100307 建筑陶瓷制品	A10030701 瓷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4 炻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5 陶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99 其他建筑陶瓷制品		HJ/T297 陶瓷砖
39	A100309 建筑防水卷材及制品	A10030901 沥青和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3 自粘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6 高分子防水卷（片）材		HJ455 防水卷材
40	A100310 隔热、隔音人造矿物材料及其制品	A10031001 矿物绝热和吸声材料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1002 矿物材料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41	A100601 功能性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2	A1003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	A10039901 其他非金属建筑材料		HJ456 刚性防水材料

43	A100602 墙面涂料	A10060202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03 合成树脂乳液外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99 其他墙面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4	A100604 防水涂料	A10060499 其他防水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5	A100699 其他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6	A100701 门、门槛			HJ/T 237 塑料门窗/HJ459 木质门和钢质门
47	A100702 窗			HJ/T237 塑料门窗
48	A170108 涂料（建筑涂料除外）			HJ2537 水性涂料
49	A170112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			HJ2541 胶粘剂
50	A180201 塑料制品			HJ/T226 建筑用塑料管材/HJ/T231 再生塑料制品

注：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3	A020202	投影仪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中冷通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A02052305	空调机组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7	A020601	电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公司

8	A020602	变压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9	A020609	镇流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203	空调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301	洗衣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8	热水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范围仅限于“热泵热水器”)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泰瑞特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鉴衡认证中心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5	A060805	便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新华节水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16	A060806	水嘴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18	A060810	淋浴器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1	环境标志产品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天津华诚认证有限公司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格式与内容仅供参考）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封面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登封市妇幼保健院

中标人（乙方）：_____

供货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需方）：登封市妇幼保健院

供货方： _____

为了保护供需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订本合同，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本合同采购的产品所需资金来源构成为：预算内（ ），预算外（ ），自筹（√）。

二、采购货物名称、型号、规格、配置、技术参数、数量及合同价款：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配置及技术参数	单价(元)	数量(套)	总价(元)	备注
1						
合计						
合同价款大写:				小写：		

注：合同价款包括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及其他因本项目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三、交（提）货时间、地点、方式：供货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货物送至以下指定地点交由招标指定收货人。

交货地点：登封市妇幼保健院_____　　收货人：_____

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如售后服务等）：

四、验收：

需方收到货物，供货方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及试运行10—15天后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供方向需方

提供正规发票及其它辅助资料。

付款方式及期限：_____

供方开户行名称: 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帐　　号：_____

五、违约责任：由违约方承担合同金额____%的经济责任。

六、因合同执行而产生问题的解决方式：因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提请仲裁或向登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一式四份，采购人三份、供货方一份。

本合同经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供货方（签章）：	采购人（签章）：登封市妇幼保健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地　址：	地　址：
日　期：	日　期：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 月 _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分报价表

五、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偏差表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七、供货服务方案

八、售后服务计划及服务承诺

九、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1.1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我们收到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投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提供货物和服务，报价为：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元，明细见“投标分项报价表”。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供货及安装、调试期为：_____，质保期限为：_____。

4.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5.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

6.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8.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1.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_____ 元 小写：_____ 元
供货及安装、调试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限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_____

兹授权 _____（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投标活动。

该被授权委托代理人代表我公司所签署的一切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书，均由我公司承担法律责任。

被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 _____身份证号：_____

授权权限为：本项目投标及履约期间。

本授权书有效期限为：至项目结束，特此声明。

授权单位（公章）：

授权人地址：

被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编：_____传真：_____电话：_____ ：

注：附被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劳动合同、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分报价表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产地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运费及保险费	……							
5	安装及调试费								
6	其它费用								
投标总价（大写）：　　元人民币　　小写：（¥　　元）									

注：投标人可根据实际需要自行调整表格。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偏差表

项号	货物（服务）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说明	偏差描述	备注

说明：

1、请在该表左列列明招标文件要求的招标规格，在右列投标规格对相应的内容进行填报；

2、在“偏离说明”一栏中投标人应对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对比，如无偏离请填写“无偏离” 字样，如有偏离请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字样；

3、“偏差描述”一栏中由投标人对所投产品的技术性能对应招标文件要求就偏差之处作以重点描述；

4、表格有投标人自行添加或调整。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4"></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td><td>成立时间</td><td></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d>员工总数</td><td></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网址</td><td></td><td>传真</td><td></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基本账户开户银行</td><td colspan="4"></td></tr>
<tr><td>基本账户银行账号</td><td colspan="4"></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4"></td></tr>
</table>

注：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二）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三）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签约合同价	
项目概况及投标履约情况	
备注	

注：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四）财务审计报告

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六）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基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六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税局开具的凭据；以及近六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票据凭证，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社保局开具的凭据。

（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采购人）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的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供货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八、售后服务计划及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九、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

附件 1：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2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及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为 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 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 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 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附件 3：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 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 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四、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五、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六、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二）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六）响应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 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